

证券代码：839163 证券简称：中安华邦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中安华邦（北京）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年8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3号院1号楼1层1-8-379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人（截至2024年10月31日合伙人数量24人）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人（截至2024年10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24人）

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人（截至2024年10月31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人）

2023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05万元

2023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01万元

2023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6万元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无 | 无 |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R875 | 电影和广播电视节目发行 |
| C382 |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万元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万元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09.14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号等规定。

3. 诚信记录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长波，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硕士毕业，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负责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年审、新三板挂牌及年审、并购尽调等审计工作。最近三年签署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4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窦爱芬，于2020年5月开始从事挂牌公司的审计工作，2024年起在本所执业，具有3年的审计经验。近三年签署11家挂牌公司的报告。

质量复核人：刘楠园，199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经理，主要负责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发债项目等各类审计业务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审计项目逾百个。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审计收费12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2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本期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确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将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1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中安华邦（北京）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中安华邦（北京）安全生产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